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20〕8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徐 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徐 杰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施 尧同志任市财政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汪金豹同志任市财政局上兴镇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蒋露洁同志任市财政局社渚镇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爱华同志任市财政局溧城镇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朱国方同志任市财政局埭头镇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孙春花同志任市财政局南渡镇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李 阳同志任市财政局竹箦镇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余新农同志任市财政局上黄镇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祁 峰同志任市财政局别桥镇分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强 裕同志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总工程师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杨 刚同志任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；
王文燕同志任市市政市容管理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施 骏同志任市审计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陈 伟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，免去市政府侨务办
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孙新兴同志任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免去谢明玉同志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免去陈金龙同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免去钱武城同志市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大队长职务；
免去阙历文同志溧阳广播电视台副台长职务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6月8日 印发
